

## 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4013 新北市林口區檔案館路1號  
承辦人：江子揚  
電話：02-89955049  
傳真：02-89956465  
E-Mail：tychiang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發檔(企)字第11500121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促進轉型正義基金補助民間試辦作業注意事項、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、促進轉型正義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圖說資料 (A41000000G\_1150012146\_doc5\_Attach1.pdf、A41000000G\_1150012146\_doc5\_Attach2.pdf、A41000000G\_1150012146\_doc5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促進轉型正義基金(下稱促轉基金)自115年1月10日起啟動徵件方式補助民間推動轉型正義，敬請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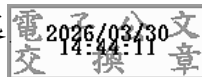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行政院「轉型正義階段政策重點策進方案」及「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策略計畫」之政策方向，本會局推動促轉基金民間近用機制，並透過「多元徵件」及「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」等方案辦理公開徵件。
- 二、旨揭補助申請作業於促轉基金公私協力平臺(<https://www.tjf.nat.gov.tw/>)線上受理民間提案，敬請踴躍提案申請。
- 三、檢附促轉基金補助民間試辦作業注意事項、還原歷史真相旗艦計畫及促進轉型正義基金民間近用機制圖說資料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、高雄市二二八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新台灣和平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中市好民文化行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親子共學教育促進會、永和社區大學(社團法人新北市知識重建促進會)、社團法人台灣共生青年協會、財團法

人四二四教育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彩虹平權大平台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人權促進會、村復號、社團法人香港行動文獻庫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永社、社團法人台灣轉型正義協會、苑裡掀海風、社團法人台灣青年世代共好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政治暴力創傷跨專業療遇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台南新芽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、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、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紀念殷海光先生學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史明教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賴和文教基金會、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、財團法人辜寬敏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、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冤獄平反協會、財團法人現代文化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左轉文化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公共哲學教育推廣協會、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學生自治學會、財團法人台北市蔡瑞月文化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教授協會、眼底城事、財團法人中國地政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國經濟企業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佛學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圓光佛學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發展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亞太綜合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租稅研究中心、財團法人中華勞資關係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佛光山人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華梵佛學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、台灣社區營造學會

副本：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



裝

訂

線

